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旻旭

電話：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acz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23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4002372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23724_ATTACH2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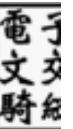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4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之國中小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投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238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教師整合實務與跨年級教學知能，研發可行之教案，並提供實用與獨創的教案供全國中小學教師參考，爰辦理旨揭教案徵選，相關教案徵選辦法詳附件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。
- 三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楊子嫻助理（連絡電話：(02) 2311-3040分機4314；活動電子信箱：mgi-ele20@go.utaipei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